

证券代码：000851
债券代码：112324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公告编号：2016—046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05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七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用于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既已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5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54）。

公司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期间，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没有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2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所有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出，为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了支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归还 6,000 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节约财务费用约 267.45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5 月 09 日